

# 以色列人要與神更新立約關係

申命記 27:1-10

莊祖鯤 牧師

## 前言

第 27-28 章是摩西的第三篇講論，同時，27 章與第 11 章 26-32 節形成一個「夾囊」，將 12-26 章有關律法細節的詳細講論包裹起來。整個申命記的主旨，乃是回顧西乃山之約，並且展望未來。因此，27 章的重點乃是摩西在告別演說中，提醒新一代的以色列人在進入應許之地時，需要更新他們對神的律法之遵從與委身。

## I. 摩西吩咐在以巴路山設立祭壇(27:1-8)

### 1. 背景(27:1a)

- 在此摩西與眾長老一同吩咐以色列人，這是申命記中唯一的一次出現這個情況，因為一向都是摩西直接吩咐以色列百姓。有可能這是因為摩西不久就即將離開人世，因此有將權柄與責任傳遞至下一代領袖的意味。

### 2. 將律法寫在石頭上(27:1b-4)

- 所寫在石頭上的「律法的一切話」是指甚麼？學者們意見紛紜。但是可以肯定的是絕不會是包含整個摩西五經或申命記，因為內容太長，比較可能的是僅僅包括十誡，或加上相關的說明。
- 被指定做為重新立約的地方是在示劍地區的以巴路山—這是指定將來要宣告咒詛之處(申 11:29; 27:13)。示劍是位於以巴路山與基利心山之間的山谷，是亞伯拉罕在迦南地首次築壇獻祭之處(創 12:6-7)，也是雅各回到迦南地築壇的地方(創 33:19)。後來約瑟的骸骨也安葬於此(書 24:32)。

### 3. 築壇與獻祭(27:5-8)

- 獻給神的燔祭是垂直面的一是向神的獻祭；而平安祭則是水平面的一其祭物乃是與所有參與獻祭者共享的。換句話說，愛神與愛鄰舍應該滲入在所有的崇拜之中—特別是在進入應許之地更新立約關係之際。

## II. 摩西勸勉以色列人遵守律法(27:9-10)

- 在第 1 節摩西是與眾長老一起吩咐百姓，在第 9 節則是摩西與祭司利未人一起宣告，因為祭司利未人將承擔教導與執行律法的主要責任。
- 在地位上，以色列人已經是神的子民。但是他們必須在實質上顯出這個特質。因此，對身為神子民這個身分的自覺，當他們進入迦南地時，可以強化他們的責任感。

## III. 屬靈原則

- 舊約時代，神的律法是寫在石頭上，並吩咐以色列百姓要謹守遵行。但是以色列人卻未能遵行舊約的律法，以至於國破家亡、流離失所。因此，先知耶利米預言將來神要與祂的子民另立新約，乃是要刻在他們的心上(耶 31:33)，先知以西結也有類似的預言(結 36:26-27)。
- 基督徒都是被神所分別為聖的「聖徒」，正如以色列人是神的選民一樣。因此，因此保羅提醒以弗所教會的信徒：「既然蒙召，行事為人就當與所蒙的恩相稱。」(弗 4:1)。也就是說，基督徒對身為聖徒的自覺性越強，在生活能「活出基督，」的可能性也越高。

## 討論問題：

- 請分享：神如何將律法逐漸地刻劃在你的心中？
- 我們既既然是「聖徒」，生活行為以及價值觀上，就應該分別為聖。請分享：在哪些方面我們應當特別活出與世人迥然有別的見證來？